

#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防伪标识信息



扫描二维码、访问 <http://ywxt.cqicpa.org.cn>，  
和关注微信公众号 cqicpa 输入防伪标识均可查询报告信息。

防伪标识编码：0220 4271 1470 0510 10

报告文号：天健函〔2022〕8-29号

客户名称：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其他鉴证业务 其他

报告出具日期：2022-04-27

报告录入日期：2022-04-27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巧梅、曾丽娟

说明：本页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能视作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对报告真实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关于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所涉及事项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2〕8-29 号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药公司或公司）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8-238 号）。北大医药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本所审计，并由本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8-146 号）（以下简称上期审计报告）。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相关要求，现将北大医药公司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上期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 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

如上期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所述，2020 年 2 月 19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裁定受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指定方正集团清算组担任方正集团管理人，具体负责重整工作。2020 年 7 月 31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对方正集团及其子公司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实质合并重整。2021 年 1 月 22 日，北京一中院裁定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三）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北大医药公司存放于方正集团下属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方正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2.38 亿元,应收方正集团下属北京大学国际医院(以下简称国际医院)等关联单位款项余额为 8.26 亿元,为北大医疗提供融资担保金额为 1 亿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我们无法就方正集团重整事项是否对北大医药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 二、上期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在本期消除情况

### (一) 方正集团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方正集团管理人最终确定由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代表珠海国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作为方正集团重整投资者。

2021 年 4 月 30 日,方正集团管理人与重整投资者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

2021 年 5 月 28 日,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经实质合并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

2021 年 6 月 28 日,《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经北京一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京 01 破 13 号之五)依法批准并生效,重整程序进入执行阶段。

2021 年 10 月 21 日,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完成新方正集团的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人寿)、华发集团和转股债权人持股平台将分别持有新方正集团 66.507%、28.503%和 4.99% 股权。

2021 年 10 月 29 日,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管理公司)完成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根据经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北大医疗管理公司将用于承接包括公司在内的相关资产,后续股权过户后北大医疗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新方正集团,新方正集团将持有北大医疗管理公司 100.00% 股权。

2022 年 1 月 30 日,平安人寿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新方正集团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81 号),中国银保监会同意平安人寿投资新方正集团。

2022年2月，北大医药公司发布《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根据经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后续股权过户后新方正集团下属北大医疗管理公司将合计持有公司240,685,20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40.38%；平安人寿成为新方正集团控股股东，平安人寿的控股股东为平安集团。

(二) 方正集团重整事项对北大医药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1. 存放于方正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存放于方正财务公司货币资金2.42亿元。2022年3月31日，公司将存放于方正财务公司的存款本息243,315,988.23元全额取出：其中243,198,090.57元转存于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开立的639009897账户中；其中89,661.31元转存于子公司北京北医医药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学园支行开立的9550880052475600220账户中；其中28,236.35元转存于子公司北大医药武汉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武汉长江支行开立的416090100100074711账户中。公司在方正财务公司的账户已于2022年3月31日全部注销。

2. 应收国际医院等关联单位款项

国际医院经营未因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受到重大影响。2021年度，北大医药公司与国际医院交易发生额为83,066.77万元，回款为78,225.2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大医药公司应收国际医院款项余额82,971.51万元，均为1年以内，坏账准备余额1,823.43万元。截至本说明日，北大医药公司已收到国际医院销售回款2.65亿元。

3. 为北大医疗提供的1亿元融资担保

2021年8月和12月，北大医药公司收到南京银行关于督促履行保证责任的通知，因该笔贷款已逾期未偿还，南京银行要求北大医药公司尽快履行保证责任或督促北大医疗偿还贷款本息。2022年1月，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成集团）与北大医药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合成集团除履行原反担保保证外，还以其自有房产为北大医药公司补充提供资产抵押，抵押担保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抵押权的存续期间自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抵押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债务之诉讼或仲裁时效届满之日止。2022年1月11日，合成集团办理完毕该

等抵押资产的抵押登记手续。

北大医药公司以担保责任本金 1 亿元及利息 5,732,122.47 元为基础,扣除按重整计划偿付比例计算的北大医疗可偿还借款金额后,确认因履行担保责任应偿还南京银行应付款项 71,814,816.38 元,同时确认对反担保义务人合成集团的应收款项,金额为 71,814,816.38 元。

(三) 对于上期保留意见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得的审计证据

1. 查阅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相关披露信息,了解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进展情况;

2. 获取并检查北大医药公司在方正财务公司的银行对账单,实施函证程序;获取并检查上述存款本息转出的银行回单;

3. 获取北大医药公司为北大医疗提供融资担保及合成集团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的相关协议,检查对外担保相关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对反担保抵押资产实施他项权属调查,评估北大医药公司管理层对合成集团履约能力判断的合理性;

4. 获取关联交易相关协议,检查北大医药公司与国际医院等关联单位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回款情况,了解国际医院经营情况和预计还款计划,并对国际医院相关人员实施访谈程序。

我们认为,导致 2020 年度保留意见事项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

特此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特殊普通合伙  
二章